附件1

**电气学院新生班主任工作职责（试行）**

 为明确电气学院新生班主任职责，强化班主任管理与服务意识，保障学生工作有序开展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学院党政领导对班主任的聘任、培养、使用与考核全面负责。

一、任职条件

学院每个新生班级均配备班主任，班主任是兼职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的重要力量，一般从本学院业务教师中聘任，或由行政管理人员兼任。由学院学生工作委员会负责聘任、考核。学院党总支副书记负责其培养、使用、管理。

二、岗位职责

1、按照学院行政和党总支工作要求，认真学习贯彻校党委、学生工作处和学院学生工作的意见，深入细致地做好学生思想工作，引导学生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树立正确的人生观、价值观和世界观。

2、按照学生辅导员的统筹协调，定期参加学院班主任工作例会，每学期组织召开班会至少一次。

3、每两周至少坐班半天以上，坐班地点为浦东校区北4309，并按要求填写《电气工程学院班主任坐班情况记录表》（附件1），该表将作为学年末班主任工作考核依据。

4、在新生军训期间能至少到场一次，关心学生的情况，及时掌握学生信息。

5、注重对学生进行专业思想和学风教育，帮助学生端正学习态度，改进学习方法，提高学习成效。能够经常深入学生宿舍，及时了解学生思想动态，与学生开展谈心活动。

5、对学生的科创、星光小论文予以及时指导，每学期至少指导本班学生科创一项，星光小论文三项。

6、完成学院领导和有关部门布置的其他学生工作任务。

中共上海电力学院电气工程学院委员会

 2014年6月

附件2

**电气工程学院班主任坐班情况记录表**

**201 / 201 学年 第 学期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坐班时间 |  年 月 日 时 分 至 时 分 |
| 与学生交流情况 | 约谈学生姓名 |  | 学生班级 |  |
| 学生约谈主要内容 |  |
| 寝室巡视情况 月 日 时 | 巡视地点 |  |
| 寝室情况 |  |
| 近期班级重点工作 |  班主任签名： |

制表：电气工程学院党总支